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饶府办发〔2023〕10号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清山风景名胜
区、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关于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已经市政府
第40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突出以数字赋能为手段，进一步强化数据共享应用，推动流程重塑再造、改革系统集成，助力全市营商环境优化升级，更大程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水平。深化应用企业名称、经营范围标准化自主申报。根据国家、省级部署及改革情况，探索整合企业开办和银行开户备案信息，进一步便利开立银行账户。深入推进“一照通办”，推动跨部门更多行政许可事项纳入“一照通办”改革范围。依托省级系统平台，加强特定行业前置许可信息与企业开办“一网通办”的共享应用。探索推行食品、医疗器械经营等许可“承诺+现场视频”远程审批。根据省级统一部署，推行企业变更登记全程网办。实施企业迁移“不见面办”。[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公积金中心、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医保局、市文广新旅局、市应急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人行上饶市分行等市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以下措施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专门列出]

二、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推进工程建设领域项目审批材料、审批结果全程电子化，加强工程审批系统县(市、区)电子证照库实时对接共享，实现工程审批电子证照“一次生

成、统一流转、互认共用”。强化审批用时的监测预警，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稳步推行超时默许审批模式，逐步扩大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范围，降低项目审批逾期率。深入推进“多测合一”改革。按照同一标的物只测一次原则，分阶段整合优化测绘事项，探索将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施工许可阶段、竣工验收阶段3个阶段所需测绘事项分别整合为一个测绘事项，整合后每个阶段的测绘事项委托一家具有相应资质的测绘单位承担，加强各阶段间测绘数据的共享互认，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多测合一”改革。（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市市管局、市国动办等市有关单位）

三、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全力推广“互联网+招标投标”应用。鼓励常态化使用远程异地评标，探索跨省远程异地评标。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预警模型，提高打击串标等违法犯罪行为的精准性和针对性。落实供应商、评审专家、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四方评价工作。依法依规将产生的司法判决及执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评先评优、荣誉表彰、信用承诺、合同履行等信息归集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畅通在线异议投诉渠道，推进在线异议处理全程网办。（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公安局等市有关单位）

四、提升智慧市政系统建设。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实现“一表申请、一口受理、一站服务、一窗咨询”。建设、完善、运用智慧生产运营平台，实现智慧管理服务模式。积极推进供水供气报装电子化建设，推进用

水用气业务管理系统与绩效监测的互动，建立健全智慧水务、智慧燃气“云平台”。（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供电公司）

五、实施不动产登记“不见面”办理。完善不动产登记办税线上线下“一窗受理”，优化流程，拓展“全程网办”业务类型，2023年底力争实现登记业务网上可办事项比例达到40%以上，2025年底前达到60%以上。推广“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一站办，进一步深化融合抵押登记与金融服务，推行融资、转贷、续贷、展期及涉及的签订不动产抵押合同、办理抵押登记一站式服务。推广“二手房转移登记+水电气网过户”一件事一次办，全面推动二手房转移登记、办税和水电气网过户业务一件事一次办。推广“不动产登记+司法查控”不见面办，推动不动产登记查询、查封、解封、续封等网上不见面办和跨地域跨省份司法查控网上委托不见面办。积极推广“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整合登记上下游各环节，实现不动产登记与上游各环节各链条工作的高效衔接。拓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和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服务。（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税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饶监管分局、市法院、市供电公司、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六、打造智慧人力资源市场。深入推进“江西省人力资源地图”建设，打造智慧人力资源市场，进一步促进人才流动、优化配置。推行“共享员工”用工模式，促进用工余缺调剂工作，缓解企业用工紧缺问题。全力推广电子劳动合同，进一步提升企业劳动用工管理效率。依托“人才江西”网搭建“上饶市人才一体

化平台”，建设信息化集成服务平台，实现人才工作“一站式”服务。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推广运用全国“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和省“智慧仲裁”信息系统，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网上办”“掌上办”。（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市法院、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卫健委、市住建局、人行上饶市分行等市有关单位）

七、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提升“赣金普惠”平台的利用率和知晓度。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研发契合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的相关合融产品，为企业提供精准融资服务，切实发挥支持普惠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便利度和覆盖面。积极推行线上“政采贷”模式、推进开展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业务，加大对供应商类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加强业务指导，推动银行机构围绕小微企业无贷户加大支持，合理确定续贷条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责任单位：市政府金融办、人行上饶市分行、市财政局）

八、推广税费服务便利办。优化电子税务局功能，提高涉税事项网办率。加大“政务服务+税务区块链”推广力度，探索“税务区块链+金融”“税务区块链+财政”等多领域合作。优化电子发票服务，提供申领、开具、交付、查验电子发票24小时免费服务。大力推广税费服务“自助办”“掌上办”“就近办”，加快推进发票电子化改革，提升非接触式办税比例；加强与省税务局的沟通协作，积极推动“数字员工”试点运行，实现简易事项即审即办，进一步提升纳税人缴费人获得感和满意度。（责任单位：市税务

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政府金融办、人行上饶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饶监管分局、市财政局)

九、推进跨境贸易智能化。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由口岸通关向口岸物流、贸易服务等全链条拓展。一是主动对接省口岸贸易促进中心，为企业更好利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做好相关协调工作；二是积极开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各项服务功能的宣传推广工作。三是推进全流程物流作业无纸化。重点推进上饶无水港信息化建设，逐步实现上饶无水港全流程物流作业无纸化。提升上饶无水港作业效率。结合上饶无水港搬迁扩建，完善上饶无水港软、硬设施，更好地服务外贸进出口企业。深化全市口岸监管部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实现快速通关、24小时预约通关。（责任单位：市商务局、上饶海关、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市文广新旅局、市税务局、人行上饶市分行、市贸促会、上饶车务段）

十、优化“互联网+监管”服务。根据省级要求和部署，做好“互联网+监管”平台的使用，确保检查实施清单准确率、检查实施清单完成率、监管事项认领率、监管行为覆盖率均达100%，风险预警信息100%按时核查反馈。加快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形成全市上下贯通、衔接一致“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对诚信经营者实现“无事不扰”。拓展“信易+”应用

场景。建立事前失信警示提醒机制，为经营主体发布信用风险提示和指导，帮助经营主体防范化解失信风险。实现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不见面办”。（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局、市市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委等市直有关单位）

十一、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大对技术交易市场的政策倾斜，鼓励和引导更多的决策者、专家、科研机构等参与到技术交易市场中来。力争新增培训合格技术经纪人 20 人以上，完成成果登记 60 项，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47 亿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依托智慧法院建设，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模式与知识产权审判深度融合，深化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审判“三合一”机制；推进大数据赋能知识产权检察，创设知识产权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依托公安大数据资源，发现、研判出可疑案件线索，建立知识产权案件打击模型，持续开展昆仑行动；开展“铁拳”、“剑网”“龙腾行动 2023”等专项行动；完善知识产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实施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打击。（责任单位：市市管局、市科技局、市文广新旅局、市法院、市检察院、上饶海关、市公安局）

十二、打通惠企政策兑现“最后一公里”。依托全省“惠企通”平台，持续提升“线上一网，线下一窗”惠企政策服务能力，全面整合惠企政策事项，完善惠企政策更新机制，规范惠企资金拨付及使用，优化政策兑现办理流程，强化惠企政策解读、宣传，

加强政策视频解读,把涉企政务服务事项和惠企政策制作成动漫、图文、音频、视频在网站、政务媒体等平台进行宣传发布,健全财政系统和惠企数据对账机制,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惠企服务。强化营商环境政策解读、宣传和兑现。创新惠企政策解读和宣传,切实提高政策的知晓率,利用好惠企通平台,打通惠企政策兑现“最后一公里”。(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市大数据局等市直有关单位)

十三、提升司法服务质效。优化“智慧法院”服务,完善线上诉讼服务体系,拓展智能客服、在线鉴定、在线庭审等智慧功能。加强法院司法数据管理分析、裁判文书知识服务、深化智慧审判应用,实现类案识别推送、文书辅助生成、实现诉讼材料全过程扫描以及电子卷宗深度应用,实现移动办案办公、远程阅卷。推动执行案件全流程网上办理,创新智慧执行模式。完善执行案款发放机制,持续压缩执行时限,全面推行网上司法拍卖全覆盖、零收费。深入推进全市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与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提升解纷和服务能力水平。(责任单位:市法院)

十四、推进“办理破产一件事”。强化破产案件一体化管理,推进网络拍卖、网络债权人会议等,加强案件分析研判,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探索建立破产企业财产信息“一网查询”机制,便利破产管理人线上查询。落实推进“办理破产一件事”,积极探索简易破产案件快速审理方式的使用,节约破产办理成本,大力缩短破产案件整体办理时限,力争打通“办理破产一件事”与赣服通的系统连接,实现破产案件线上+线下结合的流转方式,实

现企业破产办理规范化、便利化、快速化。（责任单位：市法院、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市管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等市有关单位）

十五、提升智慧政务水平。加强全市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市级数据共享平台能力提升，推动市县数据汇聚联动，实现“按需归集、应归尽归”。加速推进市级自建业务办理系统与电子证照系统对接，不断提升电子证照使用率。扩大智慧政务自助终端的覆盖率和 service 事项范围，打造“15 分钟政务服务圈”。积极推行赣通码试点应用，在更多领域提供“一码通省”服务。推动更多事项实现“省内通办”“跨省通办”。（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等市有关单位）

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把加强数字赋能作为深入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的重要抓手。市直有关单位要认真履行行业主管责任，研究细化牵头事项改革方案，确保改革措施有力有序推进。各县（市、区）要切实担负优化营商环境的主体责任，细化改革举措，压实工作责任，保障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市发改委（市营商办）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定期开展监测评价和跟踪问效，确保改革措施取得更大实效。

附件：关于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责任分工

附件

关于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责任分工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	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水平	深化应用企业名称、经营范围标准化自主申报。根据国家、省级部署及改革情况,探索整合企业开办和银行开户备案信息,进一步便利开立银行账户。深入推进“一照通办”,推动跨部门更多行政许可事项纳入“一照通办”改革范围。依托省级系统平台,加强特定行业前置许可信息与企业开办“一网通办”的共享应用。探索推行食品、医疗器械经营等许可“承诺+现场视频”远程审批。根据省级统一部署,推行企业变更登记全程网办。实施企业迁移“不见面办”。	市市场监管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公积金中心、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医保局、市文广新旅局、市应急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人行上饶市分行等市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以下措施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专门列出
2	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	推进工程建设领域项目审批材料、审批结果全程电子化,加强工程审批系统县(市、区)电子证照库实时对接共享,实现工程审批电子证照“一次生成、统一流转、互认共用”。强化审批用时的监测预警,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稳步推行超时默许审批模式,逐步扩大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范围,降低项目审批逾期率。深入推进“多测合一”改革。按照同一标的物只测一次原则,分阶段整合优化测绘事项,探索将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施工许可阶段、竣工验收阶段3个阶段所需测绘事项分别整合为一个测绘事项,整合后每个阶段的测绘事项委托一家具有相应资质的测绘单位承担,加强各阶段间测绘数据的共享互认,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多测合一”改革。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国动办等市有关单位
3	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	全力推广“互联网+招标投标”应用。鼓励常态化使用远程异地评标,探索跨省远程异地评标。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预警模型,提高打击串标等违法犯罪行为的精准性和针对性。落实供应商、评审专家、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四方评价工作。依法依规将产生的司法判决及执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评先评优、荣誉表彰、信用承诺、合同履行等信息归集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畅通在线异议投诉渠道,推进在线异议处理全程网办。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公安局等市有关单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4	提升智慧市政系统建设	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实现“一表申请、一口受理、一站服务、一窗咨询”。建设、完善、运用智慧生产运营平台，实现智慧管理服务模式。积极推进供水供气报装电子化建设，推进用水用气业务管理系统与绩效监测的互动，建立健全智慧水务、智慧燃气“云平台”。	市城管局	市发改委、市供电公司
5	实施不动产登记“不见面”办理	完善不动产登记办税线上线下“一窗受理”，优化流程，拓展“全程网办”业务类型，2023年底前力争实现登记业务网上可办事项比例达到40%以上，2025年底前达到60%以上。推广“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一站办，进一步深化融合抵押登记与金融服务，推行融资、转贷、续贷、展期及涉及的签订不动产抵押合同、办理抵押登记一站式服务。推广“二手房转移登记+水电气网过户”一件事一次办，全面推动二手房转移登记、办税和水电气网过户业务一件事一次办。推广“不动产登记+司法查控”不见面办，推动不动产登记查询、查封、解封、续封等网上不见面办和跨地域跨省份司法查控网上委托不见面办。积极推广“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整合登记上下游各环节，实现不动产登记与上游各环节各链条工作的高效衔接。拓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和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服务。	市自然资源局	市住建局、市税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饶监管分局、市法院、市供电公司、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6	打造智慧人力资源市场	深入推进“江西省人力资源地图”建设，打造智慧人力资源市场，进一步促进人才流动、优化配置。推行“共享员工”用工模式，促进用工余缺调剂工作，缓解企业用工紧缺问题。全力推广电子劳动合同，进一步提升企业劳动用工管理效率。依托“人才江西”网搭建“上饶市人才一体化平台”，建设信息化集成服务平台，实现人才工作“一站式”服务。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推广运用全国“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和省“智慧仲裁”信息系统，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网上办”“掌上办”。	市人社局	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市法院、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住建局、人行上饶市分行等市有关单位
7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	提升“赣金普惠”平台的利用率和知晓度。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研发契合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的相关金融产品，为企业提供精准融资服务，切实发挥支持普惠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便利度和覆盖面。积极推行线上“政采贷”模式、推进开展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业务，加大对供应商类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加强业务指导，推动银行机构围绕小微企业无贷户加大支持，合理确定续贷条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市政府金融办	人行上饶市分行、市财政局
8	推广税费服务便利办	优化电子税务局功能，提高涉税事项网办率。加大“政务服务+税务区块链”推广力度，探索“税务区块链+金融”“税务区块链+财政”等多领域合作。优化电子发票服务，提供申领、开具、交付、查验电子发票24小时免费服务。大力推广税费服务“自助办”“掌上办”“就近办”，加快推进发票电子化改革，提升非接触式办税比例；加强与征管、信息中心和省局处室的沟通协作，积极推动“数字员工”试点运行，实现简易事项即审即办，进一步提升纳税人缴费人获得感和满意度。	市税务局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政府金融办、人行上饶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饶监管分局、市财政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9	推进跨境贸易智能化	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由口岸通关向口岸物流、贸易服务等全链条拓展。一是主动对接省口岸贸易促进中心，为企业更好利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做好相关协调工作；二是积极开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各项服务功能的宣传推广工作。三是推进全流程物流作业无纸化。重点推进上饶无水港信息化建设，逐步实现上饶无水港全流程物流作业无纸化。提升上饶无水港作业效率。结合上饶无水港搬迁扩建，完善上饶无水港软、硬设施，更好地服务外贸进出口企业。深化全市口岸监管部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实现快速通关、24小时预约通关。	市商务局、上饶海关	上饶海关、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市文广新旅局、市税务局、人行上饶市分行、市贸促会、上饶车务段
10	优化“互联网+监管”服务	根据省级要求和部署，做好“互联网+监管”平台的使用，确保检查实施清单准确率、检查实施清单完成率、监管事项认领率、监管行为覆盖率均达100%，风险预警信息100%按时核查反馈。加快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形成全市上下贯通、衔接一致“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对诚信经营者实现“无事不扰”。拓展“信易+”应用场景。建立事前失信警示提醒机制，为经营主体发布信用风险提示和指导，帮助经营主体防范化解失信风险。实现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不见面办”。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委等市直有关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共同牵头	市直有关单位
11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加大对技术交易市场的政策倾斜，鼓励和引导更多的决策者、专家、科研机构等参与到技术交易市场中来。力争新增培训合格技术经纪人20人以上，完成成果登记60项，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47亿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依托智慧法院建设，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模式与知识产权审判深度融合，深化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审判“三合一”机制；推进大数据赋能知识产权检察，创设知识产权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依托公安大数据资源，发现、研判出可疑案件线索，建立知识产权案件打击模型，持续开展昆仑行动；开展“铁拳”、“剑网”“龙腾行动2023”等专项行动；完善知识产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实施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打击。	市市场监管局	市科技局、市文广新旅局、市法院、市检察院、上饶海关、市公安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2	打通惠企政策兑现“最后一公里”	依托全省“惠企通”平台，持续提升“线上一网，线下一窗”惠企政策服务能力，全面整合惠企政策事项，完善惠企政策更新机制，规范惠企资金拨付及使用，优化政策兑现办理流程，强化惠企政策解读、宣传，加强政策视频解读，把涉企政务服务事项和惠企政策制作成动漫、图文、音频、视频在网站、政务媒体等平台进行宣传发布，健全财政系统和惠企数据对账机制，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惠企服务。强化营商环境政策解读、宣传和兑现。创新惠企政策解读和宣传，切实提高政策的知晓率，利用好惠企通平台，打通惠企政策兑现“最后一公里”。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等市直有关单位
13	提升司法服务质效	优化“智慧法院”服务，完善线上诉讼服务体系，拓展智能客服、在线鉴定、在线庭审等智慧功能。加强法院司法数据管理分析、裁判文书知识服务、深化智慧审判应用，实现类案识别推送、文书辅助生成、实现诉讼材料全过程扫描以及电子卷宗深度应用，实现移动办案办公、远程阅卷。推动执行案件全流程网上办理，创新智慧执行模式。完善执行案款发放机制，持续压缩执行时限，全面推行网上司法拍卖全覆盖、零收费。深入推进全市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与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提升解纷和服务能力水平。	市法院	
14	推进“办理破产一件事”	强化破产案件一体化管理，推进网络拍卖、网络债权人会议等，加强案件分析研判，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探索建立破产企业财产信息“一网查询”机制，便利破产管理人线上查询。落实推进“办理破产一件事”，积极探索简易破产案件快速审理方式的使用，节约破产办理成本，大力缩短破产案件整体办理时限，力争打通“办理破产一件事”与赣服通的系统连接，实现破产案件线上+线下结合的流转方式，实现企业破产办理规范化、便利化、快速化。	市法院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等市有关单位
15	提升智慧政务水平	加强全市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市级数据共享平台能力提升，推动市县数据汇聚联动，实现“按需归集、应归尽归”。加速推进市级自建业务办理系统与电子证照系统对接，不断提升电子证照使用率。扩大智慧政务自助终端的覆盖率和服务事项范围，打造“15分钟政务服务圈”。积极推行赣通码试点应用，在更多领域提供“一码通省”服务。推动更多事项实现“省内通办”“跨省通办”。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等市有关单位

